

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3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2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的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刘薨先生主持，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黄秋涵先生具备履行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同意聘任黄秋涵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经审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3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在上述授信额度下，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90,000万元的担保。申请授信的有效期自公司2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财务总监全权代表公司及子公司签署上述授信及担保额度内的一切法律文件。

董事会认为，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公司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对子公司的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且子公司申请的授信额度为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公司将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3 月 28 日